

#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4〕51号

##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海东市城镇地下管线排查治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海东市城镇地下管线排查治理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4年5月16日

# 海东市城镇地下管线排查治理工作方案

根据省委督查室《关于加强城镇地下管线安全管理的督办通知》（督办通字〔2024〕19号）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城镇地下管线规范化管理，全力推进管线排查和治理工作，加快落实城镇供水、排水管网漏损及运行情况和城镇燃气、供热管网安全巡查与维护管理等工作，切实提升运行能力，坚决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全面地下管线安全排查治理工作，及时发现整治地下管线存在的各类风险隐患，有效降低供排水管网漏损率，进一步确保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安全运行。力争在2025年3月底前，全面完成地下管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实现风险清仓见底、隐患动态清零，闭环管理，建立地下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库，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 二、排查范围和重点

（一）排查范围。全市建成区和建制镇范围内城镇供水排水、燃气供热等市政地下管线。重点围绕城镇湿陷性黄土地区市政地下管线及周边范围，城镇人防工程上方市政地下管线及周边范围，人员密集场所市政地下管线。

（二）排查重点。县城和人口相对集中的建制镇、老旧城区的市政地下管线运行安全情况。重点围绕城镇湿陷性黄土地

区的市政地下管线及周边范围；城镇人防工程上方的市政地下管线及周边范围；人员密集场所的市政地下管线。

### （三）排查内容

1.重大风险隐患。具有突发性和不可预测性，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风险隐患。包括湿陷性黄土地区给排水、供热管线与地下空间设施竖向重叠区域；重大危险源周边燃气管线占压；存在泄漏记录的燃气管线等；工作压力不稳定、多次爆管的给水管线、热力管线等。

2.一般风险隐患。突发性风险隐患可预测、可控，短期内无法完成整治，需列入中长期规划的一般风险隐患。包括直埋在湿陷性黄土层且未按相关规范进行基础处理的市政管道；管径偏小或运行压力不稳定的市政压力管道；经常发生跑冒滴漏管道以及附属设施损坏的管道；雨污合流管道；超期服役管道等。

## 三、主要任务

### （一）城市排水防涝项目（增发国债）建设方面。

1.乐都区和互助县要加快完成招投标工作，务必于6月30日前全部开工建设，并及时在全国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项目信息监管平台内填报工程进度。

责任单位：乐都区、互助县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建设局、市审计局

2.对已开工项目的档案资料要做到“清单式”管理，资金

要按期拨付，并在安全施工的前提下，确保工程质量。

责任单位：乐都区、民和县、互助县、循化县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住房建设局

（二）城镇供水、排水管网方面。

3.全面排查供水管网设施设备功能和运行情况，包括供水管网功能性缺陷，建立管道建设年代、长度、管径、材质等基础信息台账，重点列出破损、渗漏等问题清单，形成排查报告和管网“一张图”，于8月底前报市住房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市水务集团

4.全面排查建制镇范围内排水管网（雨水管网、污水管网、雨污合流管网）设施设备功能和运行情况，包括排水管网、排水口、检查井及雨污混接、错接点结构性和功能性缺陷，建立管道建设年代、长度、管径、材质等基础信息台账，重点列出破损、渗漏、错接、合流、淤积及外水进入污水管网等问题清单，厘清污水收集设施存在的问题，形成排查报告，于10月底前报市住房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建设局

5.对海东工业园区范围内排水管网开展摸排，摸清建成区污水、雨水、雨污合流管网底数，查实错接混接点位，并形成排查评估报告和管网“一张图”，于8月底前报市住房建设局。

同时，根据排查发现的各类隐患问题制定治理方案，及时对老旧破损、错接混接等问题管网进行整治。

责任单位：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市城管局

6. 依据供水管网、排水管网排查报告中存在的隐患问题，制定治理方案，有序对各类隐患问题进行整治。对在管网排查中发现的重大缺陷问题，立即组织抢修，确保设施运行正常。对沿河、沿湖截流管道及检查井缺陷问题，开展污水管网连通成网工作，实现排水畅通，有效降低污水管道运行水位。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市城管局、市水务集团

（三）城镇燃气、供热管网方面。

7. 系统开展城镇燃气场站和管网等设施设备普查建档、安全隐患排查及老化评估工作，建立问题清单，制定隐患治理计划。同时，形成城镇燃气厂站和管网“一张图”，于6月底前报市住房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住房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城镇燃气经营企业

8. 全面摸排城镇供热厂站和管网等设施设备，开展隐患排查评估，建立基础台账和隐患台账，形成供热场站和管网“一张图”，于9月底前报市住房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住房建设局、海东城投公司，城镇燃气经营企业

9. 对商场、餐厅等人员密集场所燃气设施、新发展燃气用户和燃气管网、集中供热管网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对照城镇燃气经营安全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加大城镇燃气经营安全运行检查力度，建立重大隐患台账，形成闭环管理。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宗委、市民政局、市住房建设局、市商务局、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局、海东城投公司，城镇燃气经营企业

10. 落实城镇燃气、供热企业能源保供责任和应急预案、应急物资准备及抢维修工作，督促燃气经营企业加快建设液化气钢瓶溯源系统，并升级智慧燃气监管平台工作。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城镇燃气经营企业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明确任务分工，以此次排查治理工作为契机，结合《海东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短板明显溢流直排问题突出整

改工作方案》《海东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海东市城镇燃气管道“带病运行”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全面开展辖区内城镇地下管线排查治理，确保排查治理工作取得实效，用实际行动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明确职责分工。各县区、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要认真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履行隐患排查治理责任，落实工作经费，全面完成城镇地下管线排查治理工作。各行业部门要履行好行业监管职责，加强行业指导，督导市政设施运行单位安全规范运营。

（三）全力消除隐患。各县区要把治理重大风险隐患作为城镇地下管线排查治理工作的根本目标，对重大隐患治理工作实行项目化管理，严格落实挂牌督办制度，明确整改的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及时完成整改或处于严密有效监控之中。

请各县区、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于5月31日前将本辖区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以书面形式报市住房建设局。

联系人：白延挺      联系电话：0972-8612624

邮 箱：qhhdjsj@163.com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

---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8日印发

---